

ZHONGGUO
CHENGSHIJIANSHE
NIANJIAN

中国城市
建设年鉴

1988-1989

中国城市建设年鉴

1988—1989

中国城市建设年鉴编委会编

中国城市出版社

责任编辑： 李维惠 高永丽 程华善
出版负责人： 邹小波
封面设计： 李法明
图片设计： 全开建
责任校对： 肖萃明

中国城市建设年鉴

1988~1989

中国城市建设年鉴编委会 编

中国城市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城区西总布胡同 64 号)

新华书店 经 销

北京第一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36.25 插页：24 字数：1224 千字

1990 年 10 月第 1 版 199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74-0269-X/Z·58

印数：0001—6000 册 定价：42.00 元

《中国城市建设年鉴》(1988~1989)

主编 周干峙 储传亨
副主编 叶维钧 谭克文 赵士修 张元端
张启成
总编辑 叶维钧 (兼)
副总编辑 赵士绮 林家宁

《中国城市建设年鉴》(1988~1989)

编辑部

主任 柳尚华
副主任 郝瑞鳌 武涌
编 辑 王建清 李秉仁 李维惠 沈建忠 陈蓁蓁
武涌 邹小波 (图片) 罗昌道 柳尚华
郝瑞鳌 郝圣锟 高永丽 程华善
(以姓氏笔画为序)

前 言

首卷《中国城市建设年鉴（1986—1987）》出版后，受到全国各地城建部门和许多科研、教育等单位的欢迎，广泛反映首卷《中国城市建设年鉴》虽然主要是反映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城市建设的成绩和资料的，但同时也收集了新中国成立以来有关城市建设的许多重要文献、法规、资料，对于从事城市建设工作的同志来说，的确是一部内容翔实的史录性参考书和工具书。有了首卷《中国城市建设年鉴》的出版经验，许多地方先后建立了有连续性的编写班子，有的指定了专门编写人员，使得《年鉴》1988—1989年卷的资料搜集和整理工作进行得比较顺利。为此，十分感谢各地区、各有关方面的大力支持。

城市是国家或地区政治、经济、文化、科技教育的中心，是国家经济发展的重要基地。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全国城市经济建设取得了很大成绩，工业产值、财政收入不断增长，人民生活逐年提高。生产发展为城市建设积累了资金，而搞好城市建设又为生产建设取得更好的经济效益提供了基础条件，反过来促进经济社会的发展。但目前中国城市基础设施不足，不能适应生产和人民生活的需要，影响城市发挥综合经济效益的问题，却时常被人们所忽视。本卷《年鉴》通过各地反映的城市建设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所起的重要作用，说明了要建设现代化国家，必须发展现代化城市。要建设好城市，必须有科学合理的城市规划作指导，有与生产、生活基本相适应的各项基础设施，也只有这样才能把城市真正建设成为低消耗（能源、原材料和劳动力消耗低）、高效益（综合经济效益高）的城市。

城市建设的目的是为发展国民经济、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服务。城市建设各

行业都是城市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所不可缺少的物质基础。这些行业既是相对独立的，又是紧密相联的。本卷《年鉴》进一步强调了城市各项建设需要进行综合规划、统一管理、组织协调和配套建设的重要性，以提高效益，避免浪费。

当前，还不可能投入更多的资金搞大规模的城市建设，但经过 40 年的努力，各城市已建设了一大批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如何发挥这些设施的作用，延长设施的使用寿命，这是广大城建职工需要认真重视的一个重要问题。本卷《年鉴》反映了各地重视对城市基础设施的养护维修和管理，使之更好地为生产、为人民生活服务的经验。

本卷《年鉴》还反映了 1987、1988 两年间，城市建设战线职工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坚持改革、开放所取得的成绩。这两年，城市建设各行业认真改革不合理的管理体制，进一步调动职工的生产、服务积极性，提高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同时还反映了各地深入进行城市规划，积极推行城市土地综合开发、配套建设的办法，继续进行住房制度改革试点等方面的经验。这些经验，可作为进一步搞好城市建设工作的参考。

希望在首卷《年鉴》取得成绩的基础上，搞好本卷的编辑、出版和发行工作，并不断积累经验，使《中国城市建设年鉴》能健康、顺利地持续出版下去。由于力量所限，本卷《年鉴》的疏漏及错误之处定然不少，诚恳欢迎广大读者批评指正。同时，也希望各地城市建设系统的主管部门和广大职工，继续支持《中国城市建设年鉴》的出版工作，共同为推动城市建设事业的深入发展做出贡献。

《中国城市建设年鉴》编辑部

目 录

一、重要文献

迎接挑战 深化改革 努力做好今后 两三年的工作		
——建设部林汉雄部长在全国建 设工作会议上的工作报告	(1988年12月12日)	(1)
建设部林汉雄部长在中国城市煤气协 会成立大会上的讲话	(1988年5月24日)	(12)
我国经济发展和体制改革迫切要求 房地产业有一个大的发展		
——马洪在房地产业政策研讨会上的讲话	(1988年3月7日)	(16)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储传亨副部长 在全国城市规划管理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987年10月16日)	(20)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周干峙副部长 在全国城市规划管理工作会议上的总结讲话	(1987年10月19日)	(26)
建设部周干峙副部长在沿海城市规 划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1988年9月24日)	(31)
建设部周干峙副部长在沿海城市房 地产工作座谈会开幕式上的讲话	(1988年8月24日)	(34)
中共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党组关于 “七五”期间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建设的若干意见	(1987年2月)	(38)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认真贯彻 《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建设工作的通知》 的通知	(1987年6月27日)	(42)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贯彻国务 院47号文件精神搞好城市配套 建设的通知	(1987年9月5日)	(43)
国务院批转建设部关于审定第二批 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报告的通知	(1988年8月1日)	(44)
关于审定第二批国家重点风景 名胜区的报告	(1988年3月15日)	(45)
第二批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 名单		(45)
沿海城市房地产工作座谈会纪要	(1988年8月27日)	(51)
大城市流动人口问题与对策讨论会 会议纪要	(1987年12月)	(53)
中国城市科学研究院小城市委员会 全委会暨学术交流会纪要	(1988年4月)	(56)
全国部分风景旅游城市建设管理座 谈会纪要		

国务院关于印发在全国城镇分期分批推行住房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1988年6月)	(58)	建设部、公安部、国家旅游局《城市出租汽车管理暂行办法》	(1988年6月15日)	(82)
关于在全国城镇分期分批推行住房制度改革的实施方案	(1988年2月15日)	(60)	公安部、建设部关于印发《停车场建设和管理暂行规定》和《停车场规划设计规则(试行)》的通知	(1988年10月3日)	(85)
——国务院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			停车场建设和管理暂行规定	(85)	
国务院关于烟台市城镇住房制度改革试行方案的批复	(1988年2月15日)	(61)	停车场规划设计规则(试行)	(86)	
国务院关于烟台市城镇住房制度改革试行方案的批复	(1987年7月20日)	(65)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颁发《城市建设节约能源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1987年1月10日)	(96)
国务院关于蚌埠市城镇住房制度改革试行方案的批复	(1987年10月4日)	(69)	城市建设节约能源管理实施细则	(96)	
国务院关于唐山市城市住房制度改革试行方案的批复	(1988年1月11日)	(71)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加强城市防洪设施管理工作的通知	(1987年6月17日)	(99)
建设部、全国农业区划委员会、国家科委、民政部关于开展县域规划工作的意见	(1988年12月28日)	(76)	水电部、建设部、国家计委关于城市防洪分工的通知	(1987年7月8日)	(100)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把城市环境卫生设施的建设纳入城市总体规划的通知	(1987年4月25日)	(78)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风景名胜区管理暂行条例实施办法》的通知	(1987年6月10日)	(100)
国务院关于城市节约用水管理规定	(78)	风景名胜区管理暂行条例	(101)	
建设部关于加强城市地下水资源管理的通知	(1988年10月7日)	(80)	建设部关于加强风景名胜资源管理的通知	(1988年10月7日)	(106)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加强城市客运交通管理工作的通知	(1987年9月11日)	(81)	建设部关于清理风景名胜区殿堂馆所和其它大型工程建设的通知	(1988年11月17日)	(107)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颁发《城建企业升级标准》(试行)的通知	(1988年2月2日)	(107)
			全国城建企业管理升级实施办法	(108)	
			城市供水企业升级考核标准(试行)	(109)	
			城市煤气企业升级考核标准(试行)	(111)	
			城市公共交通企业升级考核标准(试行)	(113)	
			城市出租汽车企业升级考核标准(试行)	(115)	

城市市政施工企业升级考核 标准(试行)	(117)	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妥善处理军队与地方部分房地产权属问题的通知 (1988年7月18日)	(134)
城市供热企业升级考核 标准(试行)	(119)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加强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资质管理工作的通知 (1987年8月24日)	(135)
城市轮渡企业升级考核 标准(试行)	(121)	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对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进行资质复审的通知 (1988年8月4日)	(136)
《城市公共交通企业升级考核标准细则》服务质量部分	(122)	建设部关于建立和健全房地产交易所的通知 (1988年7月19日)	(137)
建设部关于煤气企业升级考评安全 问题的补充规定(试行) (1988年11月10日)	(123)	建设部、国家物价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加强房地产交易市场管理的通知 (1988年8月8日)	(137)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进一步加 强城市私房管理工作的通知 (1987年2月9日)	(126)	建设部关于印发房地产经营、维修 管理行业经济技术指标(试行) 的通知 (1988年10月15日)	(139)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禁止将房 管部门统一经营管理的非住宅用 房划拨给使用单位自管的通知 (1987年1月24日)	(127)	房地产经营、维修管理行业 经济技术指标	(139)
最高人民法院、城乡建设环境保护 部关于复查历史案件中处理私人 房产有关事项的通知 (1987年10月22日)	(128)	建设部关于制止贱价出售公有住 房的紧急通知 (1988年6月8日)	(142)
国家计委、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 国家统计局关于加强商品房屋建 设计划管理的暂行规定 (1987年11月2日)	(128)	建设部、国务院住房制度改革领 导小组关于加强出售公有住房 价格管理的通知 (1988年12月5日)	(143)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颁发《房 屋所有权证》式样及房屋所有权 登记发证工作的通知 (1987年1月11日)	(130)	三、城市规划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城 镇房屋所有权登记暂行办法》的 通知 (1987年4月21日)	(130)	城市规划工作概况	
城镇房屋所有权登记暂行 办法	(131)	建设部城市规划司 (144)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加强城市 房地产资料管理的通知 (1987年4月23日)	(132)	城市规划设计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房屋所有 权登记工作中对违章建筑处理的 原则意见 (1988年2月12日)	(132)	建设部城市规划司 (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中国人民 解放军总后勤部关于城镇驻军营 房产权登记、发证工作的通知 (1988年6月24日)	(133)	城市规划管理	
		建设部城市规划司 (149)	
		城市规划行业管理	
		建设部城市规划司 (151)	
		城市规划改革	
		建设部城市规划司 (152)	
		四、城市住宅及房地产	

城镇住宅建设

- 建设部城市规划司 (154)
中国 1988 年世界住房日
活动 杨学安 (156)
城市房地产
..... 陆克华 李小平 沈建忠 郑吉荣 (157)
住房改革 于国久 (163)

五、市政公用事业

- 城市煤气事业概况 任 虹 (167)
城市集中供热事业概况 刘贺明 (169)
城市供水事业概况
..... 张淑敏 肖绍雍 刘昌兴 (170)
城市防洪工程建设概况 卢英方 (172)
城市道路建设概况 果有刚 (174)
城市桥梁建设概况 沈 波 (177)
城市公共交通事业概况
..... 张奎福 楼 冰 (180)
城市市容环境卫生事业概况
..... 刘京媛 (184)
城市绿化事业概况 杨雪芝 (186)
城市园林事业概况 陈 (188)
风景名胜区概况
..... 马纪群 赵健溶 曹南燕 (190)

六、地方城市建设概况

- 北京市 李燕秋 黄承灿
周荫如 吕来泉 曹跃进 (193)
天津市 王明浩 (202)
上海市 张载养 黄健之 (208)
河北省 关思齐 牛彦平 (213)
山西省 介德义 (219)
内蒙古自治区
..... 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厅
市政公用处 (226)
吉林省 王文 祖国 滕忠诚 (229)
黑龙江省 陈玄淳 杨田滨 (235)
哈尔滨市 张延伟 (242)
江苏省 赵华中 陈 晨 (247)
南京市 唐善忠 (253)
浙江省 浙江省建设厅 (257)
宁波市 翁维卓 胡建宏 (261)
安徽省 (265)
福建省 林锦华 (270)
江西省 魏国恩 (275)

- 山东省 曲凤阳 吴 英 (281)
河南省 李 彤 林涵碧 (287)
湖北省 吴远荣 (291)
武汉市 张智海 (297)
湖南省 符新民 (301)
广东省 梁永森 (306)
广州市 黄美华 (312)
广西壮族自治区 叶 云 (316)
四川省 吕向治 刘通仁 (319)
成都市 (325)
重庆市 郭 强 (327)
贵州省 李尉宜 (331)
云南省 魏常洲 赵廷汉 (335)
西藏自治区 程春生 熊德明 (341)
陕西省 吕之邦 (343)
西安市 张西元 (348)
甘肃省 卢九经 (351)
宁夏回族自治区
..... 宁夏回族自治区城乡建设厅 (35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王德新 (359)
辽宁省 辽宁省建设委员会 (368)
沈阳市 王宗瑞 刘首山 (372)
青海省 陈生启 (380)
海南省 罗昌道 (383)
附载：
台湾省 陈恒远 (385)
香港 王 煜 (393)
澳门 宁蓉明 (397)

七、科技教育

- 城市规划技术的发展 李秉仁 (401)
城市建设科技的发展 张淑敏 (403)
城市建设教育
..... 吴勤珍 陈付 林晓冰 李秉仁 (406)

八、勘测、设计、施工

- 城市勘察测量
..... 张克勤 李传尧 顾宝和 (413)
城市建设工程设计 刘 杰 (415)
市政工程施工 卢英方 (418)

九、城市建设实录

十、管理机构

- 国家城市建设系统管理机构 刘锡庆 (423)

十一、城建系统群众团体	
中国城建建材工会全国	
委员会 何金城 (425)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 徐渭 王云龙 (426)	
中国建筑学会	
..... 中国建筑学会办公室 (427)	
中国城市科学研究院	
..... 周兴沪 (428)	
市政工程学会	
..... 沈波 (429)	
给水排水学会	
..... 陈培康 (429)	
城市煤气学会	
..... 王云龙 (431)	
城市公共交通学会	
..... 左德钫 (432)	
中国城市规划学术委员会	
..... 洪怡山 (433)	
园林学会	
..... 何济钦 (434)	
中国城镇供水协会	
..... 孙文章 (434)	
中国城市出租汽车协会	
..... 范文斌 (435)	
中国动物园协会	
..... 赵庆国 (436)	
中国房地产业协会	
..... 薛秀荣 (436)	
中国城市住宅问题研究会	
..... 朱言 (437)	
全国城市房地产业职业教育	
委员会 吕风芝 (438)	
全国城市住宅设计研究网	
..... 徐志 (439)	
十二、先进代表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表彰城市规划管理	
先进单位名单	
(1987年10月8日) (440)	
十三、国际合作与交流	
国际合作与交流	
..... 陈玉贵 宋序彤 陈 (442)	
十四、统计资料	
1987—1988年城市公用事业	
基本情况 (446)	
1987年城市人口和建设用地	
..... (448)	
1988年城市人口和建设用地	
..... (448)	
1987年城市房屋建筑及住房	
情况 (449)	
1988年城市房屋建筑及住房	
情况 (450)	
1987年城市设施水平 (451)
1988年城市设施水平 (452)
1987年城市自来水情况 (453)
1988年城市自来水情况 (454)
1987年城市自来水情况	
(系统内) (455)	
1988年城市自来水情况	
(系统内) (456)	
1987年城市煤气、液化石油气、	
天然气情况 (457)	
1988年城市煤气、液化石油气、	
天然气情况 (458)	
1987年城市煤气、液化石油气、	
天然气情况 (系统内) (459)	
1988年城市煤气、液化石油气、	
天然气情况 (系统内) (460)	
1987年城市集中供热情况 (461)
1988年城市集中供热情况 (462)
1987年城市集中供热	
情况 (系统内) (463)	
1988年城市集中供热	
情况 (系统内) (464)	
1987年城市公共汽(电)车、	
出租汽车情况 (465)	
1988年城市公共汽(电)车、	
出租汽车情况 (466)	
1987年城市公共汽(电)车、	
出租汽车情况 (系统内) (467)	
1988年城市公共汽(电)车、	
出租汽车情况 (系统内) (468)	
1987年城市市政工程情况 (469)
1988年城市市政工程情况 (470)
1987年城市市政工程情况	
(系统内) (471)	
1988年城市市政工程情况	
(系统内) (472)	
1987年城市园林绿化情况 (473)
1988年城市园林绿化情况 (474)
1987年城市园林绿化情况	
(系统内) (475)	
1988年城市园林绿化情况	
(系统内) (476)	
1987年城市环境卫生情况 (477)
1988年城市环境卫生情况 (478)
1987年城市建设新增生产能力 (479)
1988年城市建设新增生产能力 (480)
1987年城市建设固定资产投资	

完成情况 (一)	(481)	(三) 新书选目 (1987—1988 年)	李昌鸿 (527)
1987 年城市建设固定资产投资		(四) 城建机构通讯录	
完成情况 (二)	(482)	北京市	(533)
1988 年城市建设固定资产投资		天津市	(535)
完成情况 (一)	(483)	河北省	(536)
1988 年城市建设固定资产投资		石家庄市	
完成情况 (二)	(484)	山西省	(536)
1987 年城市维护建设资金及		太原市	
经营性收入	(485)	内蒙古自治区	(536)
1988 年城市维护建设资金及		呼和浩特市	
经营性收入	(486)	辽宁省	(536)
1987 年各地区公用事业全民所有制		沈阳市	
单位职工人数	(487)	吉林省	(537)
1988 年各地区公用事业全民所有制		长春市 吉林市 浑江市 辽源市	
单位职工人数	(487)	通化市 四平市 白城市	
1987 年全国地级市、县级市		梅河口市 图们市 桦甸市	
名单	(488)	黑龙江省	(538)
1987 年全国设市城市一览表	(490)	哈尔滨市 伊春市 鸡西市	
1988 年全国地级市、县级市		大庆市 鹤岗市 北安市	
名单	(494)	肇东市 安达市 同江市	
1988 年全国设市城市一览表	(497)	上海市	(540)
1987 年全国市、镇及其人口		江苏省	(542)
统计表	(501)	南京市	
1988 年全国市、镇及其人口		浙江省	(542)
统计表	(503)	宁波市 余姚市 慈溪市 奉化市	
1987 年、1988 年全国市、镇		安徽省	(543)
及其人口统计资料说明	(505)	合肥市 淮南市 蚌埠市 芜湖市	
十五、纪事		淮北市 马鞍山市 安庆市 铜陵市	
1987—1988 年	柳尚华 (506)	阜阳市 宿州市 六安市 巢湖市	
附 录		滁州市 滁州市 黄山市 宣州市	
(一) 第一批国家历史文化名城		贵池市	
简介 (24 个)	王瑞珠 (509)	福建省	(545)
(二) 国外城市建设概况	王真杰 (520)	福州市 厦门市	
城市规划		江西省	(545)
城市住房		南昌市	
城市道桥与交通		山东省	(545)
城市供水		济南市 淄博市 烟台市 潍坊市	
城市排水		枣庄市 济宁市 泰安市 东营市	
城市燃气与供热		临沂市 德州市 新泰市 莱芜市	
城市园林		菏泽市 聊城市 日照市 滨州市	
城市垃圾处理		临清市 青州市 龙口市 莱阳市	
		诸城市 曲阜市 莱州市 乐陵市	
		文登市 滕州市 荣成市	
		河南省	(548)

郑州市	(557)		
湖北省	(548)		
武汉市	荆门市	随州市	鄂州市
天门市	石首市	应城市	麻城市
潜江市	广水市	江陵县(荆州镇)	
湖南省	(551)		
长沙市	益阳市		
广东省	(552)		
广州市	汕头市	湛江市	韶关市
潮州市	东莞市	佛山市	中山市
深圳市	江门市	梅州市	肇庆市
茂名市	惠州市	珠海市	河原市
汕尾市	阳江市	清远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	(553)		
南宁市			
四川省	(553)		
成都市	重庆市	自贡市	乐山市
泸州市	绵阳市	宜宾市	内江市
南充市	达县市	广汉市	江曲市
峨眉山市	雅安市	黔江县	金堂县
彭山县	什邡县	平武县	彭山县
眉山县	仁寿县	沐川县	忠县
阆中县	南充县	开江县	渠县
邻水县	天全县	汶川县	南坪县
西充县			
贵州省	(556)		
贵阳市			
云南省	(556)		
昆明市	个旧市	曲靖市	大理市
开远市	昭通市	楚雄市	东川市
保山市	玉溪市	畹町市	
西藏自治区	(557)		
拉萨市			
陕西省	(557)		
西安市	长安县	兰田县	周至县
高陵县	临潼县	户县	咸阳市
宝鸡市	铜川市	汉中市	渭南市
延安市	韩城市	安康市	商州市
榆林地区	榆林市		
甘肃省	(560)		
兰州市	天水市	白银市	武威市
金昌市	平凉市	玉门市	酒泉市
临夏市	张掖市	嘉峪关市	
西峰市	敦煌市		
青海省	(560)		
西宁市	大通县	平安县	民和县
乐都县	互助县	湟中县	化隆县
循化县	湟源县	海都兰县	德令哈市
天峻县	乌兰县	都兰县	格尔木市
海南州	共和县	贵德县	贵南县
同德县	兴海县	海北州	门源县
刚察县	祁连县	晏宁县	黄南库县
同仁县	尖扎县	河南县	泽库县
玉树州	玉树县	杂多县	称多县
昂贝县	曲玛(麻)	莱县	治多县
果洛州	玛沁县	达日县	久治县
玛多县	甘德县	班玛县	
宁夏回族自治区	(562)		
银川市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563)		
乌鲁木齐市	石河子市	克拉玛依市	
伊宁市	喀什市	哈密市	阿克苏市
库尔勒市	昌吉市	奎屯市	
阿勒泰市	和田市	吐鲁番市	
博乐市	塔城市	阿图什市	

一、重要文献

迎接挑战 深化改革 努力做好今后两三年的工作

——建设部林汉雄部长在全国建设工作会议
上的工作报告

(1988年12月12日)

同志们：

我们这次会议，是建设部组建以来召开的第一次全国建设工作会议。会议的主要任务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三届三中全会和全国计划会议的精神，安排好今后两三年的工作。这次会议对于推进建设事业的改革，胜利完成在改革关键阶段肩负的历史重任，有着重要的意义。参加会议的，除了省、自治区、市有关负责同志之外，还有国务院各部、委有关负责同志。我们希望在与会同志们的共同努力下，开好这次会议。12月9日下午3点到6点，李鹏总理、姚依林副总理听取了我部的专题汇报，国务院有关部、委的领导同志也参加了会议。现在我根据国务院领导同志的指示精神和部务会多次讨论的意见，讲三个问题。

**“治理环境、整顿秩序”为
全面推进我国建设事业的
改革、发展提供了时机**

不久前召开的党的十三届三中全会决定：明后两年，我国改革和建设的重点放到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上来。这是在改革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关键会议，作出的一项重大决策。它的成败，将决定我国改革的进程，关系到我国在当今世界上的地位，关系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现在国务院正在采取一系列具体的政策和措施，保证这个重大决策的落实。全国各地都在认真学习，积极贯彻执行。建设部作为国务院的一个主管建设工作的综合

职能部门，必须及时地调整自己的工作部署，责无旁贷地把工作重点转移到“治理环境、整顿秩序”上来。我们认为，中央的这一战略决策，对于我国的建设事业来说，既提出了许多新的问题，是一场严峻的考验，又给了一个冷静反思、从长计议的时间，更是一次难得的深化建设事业改革的良好机遇。“行成于思、毁于随”，能认真分析建设事业的现状，认清制约建设事业发展的主客观因素，我们也就有了解决问题的可能。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改革和开放，给全国建设工作的发展，带来了生机和活力。建筑业的改革和其它行业相比，在城市经济体制改革中起步较早，主要是围绕缩短工期、降低造价、提高工程质量、投资效益，推行工程项目投资包干制；工程建设试行招标承包制；改革用工制度、工资分配制度，推行多种经济承包责任制；勘察设计单位实行企业化管理；科技成果实行有偿转让；开展对外工程承包和劳务合作等等。这些改革措施对各行业的改革产生了积极影响。这十年，全国共建成关系国计民生的大中型工程项目 951 个，各类公共设施 7 万多个，城市面貌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城乡新建房屋建筑面积 97.5 亿平方米。从 1979 年到 1987 年，建筑业完成的社会总产值超过 10000 亿元，实现国民收入 2800 亿元。我们从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需要出发，开始探索我国城市建设的新路子，推行综合开发、配套建设和市政设施的有偿使用，试行公用事业产品的合理计价，大力推进住房制度改革，试行土地使用制度的改革。概括地说，这十年发生的变化，无论在数量上、技术水平上、以及对未来发展的积极作用上，都是前 29 年所不能比拟的。所有这一切都说明，十年来，在全国建设工作者的辛勤努力下，建设事业为新时期经济与社会的发展做出了很大贡献，所取得的成就是为世人所瞩目的。

可是，我们没有任何理由自满，必须清楚地看到我们面临的问题和困难还很多。突出的问题是，建设事业尚未建立起与商品经济相适应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自身商品化程度还非常低，建筑业、房地产业、市政公用事业都没有形成自我积累、自我改造、自我发展的良性循环，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价格严重扭曲。建设领域的市场发育很不健全，某些方面甚至十分混乱。管理体制的不少环节上存在着相当严重的官僚主义和腐败现象。从整体上看，这个产业群体仍缺乏活力，没有发展的后劲。城市市政公用设施不足，距离人民群众和国民经济发展的要求的差距仍然相当大。许多工程质量差、消耗高、效益低、技术落后、事故频繁等。村镇建

设管理薄弱，在相当程度上和相当大的范围内处于失控状态。产生这些问题的原因，一是长期束缚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旧体制还在继续起作用；二是在新旧体制的交替过程中，改革的各个环节并不配套甚至相互牵制；三是这几年我国经济一直处在过热的情况之中。这些问题，已经严重地影响了建设事业的进一步发展，很不适应新的形势需要。

近几年的经济过热和基建膨胀，某种程度上掩盖了建设事业的内在矛盾，实际上也加剧了这种矛盾。大家都忙于日常事务，很难冷静地来分析研究建设事业的现状，考虑建设事业的全面改革和发展。建设部组建后，我们提出深化建设事业改革的一些建议，并未引起一些同志应有的重视。当时，我们很担心再这样下去，或者说“带病”运行下去，不仅难以形成国民经济的支柱，而且势必继续拖建设的后腿。而全面推进建设事业的改革又受制于种种外部条件，缺乏一个大环境。党的十三届三中全会及时调整战略部署，适时地做出了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的决策。这就使得我们获得了摆脱被动局面的机会，有了一个发挥潜力、克服困难的时间差和调整政策、深化改革的回旋余地。现在，大家从党的十三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实践中，从建设事业潜伏的危机中，切身地体会到建设事业改革的艰巨性、紧迫性，清楚地认识到治理环境、整顿秩序既是深化改革的必要条件，又是深化改革的重要内容。虽然，我们在新形势下还会遇到许多新的问题，但有党中央、国务院的正确领导，有凝聚党和全国人民的政治优势，只要正确处理好困难与机遇的关系，局部与全局的关系，把“整治”与改革有机地结合起来，治标与治本并行，我们是完全可以走出困境的。我们相信，通过积极而又稳妥地推进一个个改革的实际步骤，逐步克服现存的问题，我国的建设事业必将走上长期稳定发展的轨道。

同志们，建设事业的生命力在于改革之中，改革如逆水行舟，不进则退，不改革，是没有出路的。只要我们各级领导干部和每一个建设工作者，都能立足于事业发展的全局，抓住时机，深化改革，开拓前进，我们就一定能够赢得胜利。

振奋精神，迎接挑战

目前，建设事业面临的形势是严峻的。从现在开始的，向着理想目的地的长征，肯定会比我们想象的更为吃力，更为困难。必须面对现实，振奋精神，迎接挑战。我们建设事业面临的挑战主要表现

在以下方面：

一、大力压缩基本建设，将有大批施工企业停工，几百万建筑大军面临失业的挑战。连续几年基建规模膨胀，导致施工队伍急剧扩大，我国的建筑大军已从1979年的700多万人增加到1987年的2400万人，其中农村建筑队异军突起，机制灵活，占总人数的一半以上。明后两年基本建设压缩30%左右，技术改造项目压缩40%左右，必将造成大量建筑职工窝工，除合理清退相当一部分农民工外，仍将有三四百万国营和城镇集体企业的职工窝工，连同家属，其影响将超过1000万人。这个问题如果处理不好，会成为社会的不安定因素。

二、在推进房屋建筑商品化和住房私有化的进程中，将遇到传统观念和既得利益的挑战。我国长期实行的政治、经济体制所形成的利益结构和产品经济的一整套观念，在近十年的改革中，虽然遇到了很大的冲击，但习惯势力的影响仍然相当大，我国住房制度改革进程缓慢就是一个明证。今后，随着经济体制的改革，房屋建筑全面纳入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逐步实现商品化，必然还会遇到更大的困难。

三、在新旧体制的转换过程中，由于法制规章不健全和管理上的疏漏，面临着建设市场混乱的挑战。在改革的过程中，许多旧的东西被打破了，而新的东西一时又难以确立起来，有的无章可循、无法可依，有的执法不严、违法不究，难免为违法经营留下空子。例如我国房地产业才刚刚兴起，就已出现各类房地产开发公司2700多个，其中有相当一部分是靠炒地皮过日子的。目前，一方面出现了一大批政企不分、官商不分的公司，另一方面不少企业采取不正当手段承揽工程，层层转包，中间盘剥，行贿受贿等等，严重地扰乱了建设市场。

四、在大规模建设过程中，面临管理落后的挑战。由于管理工作跟不上，这几年我们的劳动定额越改越低，施工工艺越搞越粗，物资消耗越来越高，伤亡事故频繁出现，工程质量通病严重。今年全国民用建筑抽查表明，合格率只有48%，不少住宅漏水，引起居民严重不满，出现了信誉危机。

五、在世界上新技术革命迅猛发展的同时，面临科技落后的挑战。我们的建筑产品仍然“傻大黑粗”，样式单一，风格雷同，很不适应新时期社会经济和人们物质文化生活发展的需要。施工工艺粗放，新建筑体系缺乏，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的研制还很薄弱，采用程度很低。

六、在国际建筑市场激烈竞争的形势下，面临着竞争力低的挑战。近十年来，我们大都以劳务输出为主，没有采取连带设计、材料、设备等工程总

承包的方式，创汇能力很有限，加上组织混乱，劳务成本高（平均380美元，国外平均是200美元），如不及时采取措施，我们将失去竞争能力，很可能从国际市场上被淘汰。

七、我国城市贯彻改革开放，大胆吸引国内外资金的政策，面临着投资环境恶劣的挑战。我国城市基础设施欠账过多，这几年城市供水、供电、供热、供气、公共交通等全面紧张，环境卫生趋于恶化，城市发展受到制约，人民群众普遍不满。许多城市抗灾能力差，经不起风吹雨打，随时都可能出现危机。

八、在从产品经济向商品经济过渡中，面临着不正常的价格体系的挑战。多年来我们不承认商品经济，不重视价值规律，使得整个价格扭曲。建筑业利润率过低，企业难以为继；城市住宅分配的福利性政策，使国家背着沉重的包袱；市政公用事业长期靠财政补贴过日子，企业没有活力。现在，不调价难以建立商品经济新秩序，而合理调价各方面又都难以承受，这种进退维谷的局面，正严重地困扰着我们。

九、我们正在从事前无古人的崭新事业，面临着人员素质不高的挑战。在建立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新秩序的过程中，我们对于新的管理科学，对于价值规律的实际运用等，缺乏知识和经验，并且还会遇到许多新的意想不到的问题，加上现在人浮于事、机构重叠、效率低下、官僚主义严重，许多正确的主张都可能人为地遭到否定，一些很好的措施都可能在执行中走样。

十、我部主管的许多行业联接着千家万户，都是人们工作、生活不可缺少的条件，却面临着行业内部不正之风的挑战。我国的公有住宅及各类公用设施数量少、水平低，随着人们的需求增大、消费超前，供需矛盾一直未能缓解。这种状况本应激励我们加倍努力，提高服务质量和服务效率，却被一些人当成奇货可居、以权谋私的机会。不少地方，建设中的偷工减料，分房中的不正之风，承包中的层层抽头，公用事业的吃、拿、卡、要等，被群众称之为“房霸”、“气霸”等社会公害，严重地损害了声誉。

概括起来，就我们现在认识到的情况来说，在现阶段，并不仅是今后的两三年，我们的建设事业至少面临着：大批建筑工人窝工、失业的挑战，既得利益和传统观念的挑战，市场混乱的挑战，管理落后的挑战，科技落后的挑战，竞争力低的挑战，投资环境恶劣的挑战，价格扭曲的挑战，人员素质低的挑战，行业不正之风的挑战等。除此之外，还有不少外部关系尚未理顺，例如土地管理的分工，

税收、财政、计划、工资等方面配套改革等等，都是建设事业发展的制约因素。

我们认为，在困难和问题面前有两种态度，一种是被困难所压倒，丧失信心、无所作为；一种是激励斗志，开拓前进，扭转危局。我们赞成第二种态度。自古就是“磨难出英雄”，困难反而给了每一个有抱负、有事业心和责任感的人们施展才干的机会。我经常讲，我们这一代人虽然生活苦一些，但还是幸运的，富有的，因为我们有极不平凡的经历，这是其他人所没有的。现在，我们的国家正处在一个紧要的关口上，改革和建设能不能继续深入发展，就看我们在明后两年中能不能切实地完成“治理环境，整顿秩序”的艰巨任务。历史向每一位有志于振兴中华的人们，提供了一个“经邦济世”施展本领的舞台。

同志们，形势是严峻的。我国的建设事业在改革和发展的关键时期；既孕育着无限的希望，又面临着巨大的挑战，如果不能抓住时机，把改革推向前进，如果不承担一定的风险，是难以闯关的。恩格斯曾经说过，既然未来是我们的，我们又何必在乎为克服眼前难处而付出代价。我国建设事业的改革，能不能取得胜利，取决于敢不敢攻坚，能不能攻坚。我们深信，在改革的洪流中，只要我们敢于率领广大职工迎着风浪前进，审慎周密地安排好每一项改革措施，我们的建设事业完全可以渡过难关，达到预期目的。

深化改革，开拓前进，做好今后两三年的工作

当前，我国的改革已经进入了一个关键阶段，许多难度很大而又不能回避的问题，已经摆到我们的面前。建设事业能否振兴，要看我们在关键时刻能不能迎接挑战，深化改革，开拓前进。关于今后两三年的工作，部务会议多次做了认真的研究。总的原则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三届三中全会的精神，改革和发展服从于整治的要求，坚决把改革和建设的重点放在治理环境，整顿秩序上。一方面抓紧建设系统自身的整顿，加快建设事业改革步伐，把内部环境治理好；另一方面，要不失时机地推进事关经济与社会发展全局的重大改革，进一步发挥建设事业在国民经济和社会生活中的积极作用。为建设事业改革和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重点要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抓立法、抓政策，加强对建设事业各项工作的宏观指导。当前，我们面临的各种挑战，出现的许多问题，突出地反映出我们立法和政策工作落后于实际工作的需要。只有大力加强法制工作和政策研究工作，才能做到有法可依，有章可循，制止不正之风，保证建设事业各个环节的顺利发展。今后三、四年，特别要重视两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加快立法进程，完成建设法规体系和建设部五年立法规划，抓紧起草六个法规，即《建设法》、《城市规划法》、《市政管理法》、《房地产法》、《住宅法》和《风景名胜保护法》六个大法和有关条例。其中《城市规划法》、《市政管理法》和《住宅法》争取明年能够出台。二是按照国家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改革的总要求，根据治理环境、整顿秩序的实际情况，提出对重大经济政策和社会政策的主张和建议，制定属于我们职责范围内的政策，发挥作为政府职能部门的重要职责。

改革既是一种除旧布新，需要及时决策的行动，又是一个在实践中不断总结经验、加以补充和完善的过程。这就特别需要解放思想、开动脑筋、深入实际。要提倡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紧密结合，通过开展具有重要实用价值和理论价值的课题的研究，把队伍组织起来。当前，大量急迫的现实问题，无人研究或研究不够，而一些论文、研究报告，又因离实际生活太远，不能给实际工作以指导。这种理论研究脱离实际的现象，应尽快加以解决。一切有志于为我们这个事业的振兴做出贡献的同志，应当走出机关，走出院校，走出研究单位，投入到轰轰烈烈的建设事业改革的实践中去，逐步使自己成为既懂专业知识，又能洞悉改革全局的人才。建设部将就建设事业改革问题提出一系列课题，组织力量和各地的同志一起进行调查研究。

在抓立法的同时，我们应建立健全技术法规体系。修订、编制各类标准、定额、规范、规程，加强业务基础工作，从技术政策和经济政策上为我国建设事业的健康发展提供保证。

二、加速施工、设计体制改革的步伐，调整队伍结构，提高设计水平。我们认为，党的十三届三中全会决定的治理环境、整顿秩序，不是消极的权宜之计，而是从宏观上对各种经济关系做大的调整，以使国民经济真正走上长期稳定发展的轨道。因此，这种调整是积极的。随着基建规模压缩，大批建筑工人面临窝工，如何适时地改革施工体制、调整队伍结构，就成了至关紧要的任务。现在有些地方，已发生建筑工人因领不到工资而到政府集体上访、静坐的事件。群众不满情绪正在滋长，形势逼人。解决这个问题，一是靠国家补贴，但历史说